醒！我的



技二黯星

那天中午，下了課，忽忙奔出教室，唯恐趕不上校車。經過公佈欄，不經意的望了一眼；你挾着書本，站在那兒，爲什麼是你呢？我心一震。你正好轉過臉來，我於是把頭抬得高高的，假裝不見你，跑上了校車。然後，隔着玻璃窗，我看着你騎單車，提着顯微鏡，緩緩離去。經過一個寒假的努力克制，好不容易平靜的心田，頓時又激盪起來……

我告訴自己，要是再過半年才認識你，或許我不會有這種傻勁，更不會有這樣長時期的悲哀，長時期的等待，還有數不清的失望。婷婷常說我是天下第一號的傻瓜，盼望已久的幸福就來臨，而我竟狠心讓它溜走…事實上，我們的一切情形，婷婷是無法了解的。我並不是個易動感情的女孩子，然而爲了你，我做出許多傻事。婷婷罵我傻、罵我不值得，我自己也知道，在你心裡，我從來是沒有絲毫份量的，眞的，活了十八個年頭，還未曾有過一個男孩令我如此傷心，更沒想到爲了只在爬山時扶我一把的男孩，我幾乎要振作不起來。

那次我們約好見面，而你不聲不響回家去了。我躲在房裡哭，但我始終信任你，我在心裏爲你編造許多理由我深信，你一定會來解釋，我等着你的理由。可是，我錯了，日子是空白又遞上一份空白。婷婷說假如不是我昏了頭，應該早看出你是那一類型的男孩。我告訴她：我太年輕，憑什麼去抓牢一個男孩的心呢？別人說你是不負責任，不重感情的，但我不讓自己相信這些，我只是驕傲的以爲可以改變你，然而，受創傷的還是我啊！我堅持自己不要再想你，也不問你失約的原因，直到，又遇見了你，你要以一場電影來補償和解釋，我眞想哭，可是我還是去了。

我爲自己因爲一個男孩，而變得如此感到羞恥。我一直是父母心目中的好女兒，在許多男孩面前我總是那麼驕傲，可是今天我認識了你，我幾乎已經沒有尊嚴了，有人說「愛是犧牲」，難道這就是所謂的愛嗎？

或許我還沒有把那股傲氣完全喪失掉，當你再來約我時，我拒絕你了，婷婷嚷着：這不是妳天天盼望的嗎？爲什麼不藉這機會，好好跟他在一起，眞是個傻瓜。是的，她罵得很對，從頭我就扮演着一個傻瓜，爲你，我傷心、流淚，我做傻事，可是我却從不爲自己的愚笨而後悔，我不管自己在你心目中是怎樣，我只知道：我感激那個爬山時，幫我走完路程，對我照顧得無微不至的男孩。如果我們不再見面，也許我的心裏會永遠保存着對你最完美的印象，可是我却把這一切的一切都弄砸了。

如果說我已不再喜歡你，那是假的，在感情上，我永遠都只是個既拿不起又放不下的人。你要走的前幾天，我打了電話去，聽着你柔聲的對我講話我高興得想哭，我告訴你我要上台北，而你也願意當我的嚮導……你知道嗎？那些日子，我一直想着，見到你該說些什麼？想着我們相聚的情形，也許這還是另一個新的開始呢！我興奮得想對全世界的人大叫。尤其在往台北的車上，我簡直片刻也無法忍耐。恨不得立刻就見到你。抵台北，天氣轉壞了，下起雨來；我走進電話亭，撥了你的號碼，從滴滿水珠的玻璃門望過對街，正有一對共用着傘的男女孩，歡笑的走過，是那麼引人注目，那麼相配，我下意識抓了抓頭髮，竟是這麼年輕的我……電話裏響起了聲音：「喂！找那位？」我握着聽筒的手在抖，我久久答不出話來，那邊的人不耐煩又問了一次，我緩緩掛上電話，走出電話亭。撐起傘，我忽然想：你會不會整日守在電話旁等我？不會的，我使勁搖頭，癡情的女孩

，永遠也遇不上癡情的男孩；我了解你的個性，雖然我多麼渴望在雨中和你永遠走下去，可是，我太年輕，我不漂亮，我怎能和你在一起，我怎能和你毫無牽掛的走完整個世界？我沒哭，我吸了口氣，寒風雨水不停打在脖子上，或許在長期等待，在數不盡的失望中，淚水早已乾涸了。

註册前一天，我突然心血來潮走到公園看日落，沒想到你就在對街，我楞住了，我有一種大聲叫喊你的衝動，可是喉嚨彷彿被什麼塞住了，我只能傻傻的望着你，那時你在想些什麼？我好疲倦，好疲倦挪着脚步，天地都在旋轉，也許我該上前去喊你一聲，也許我們的一切會改變……然而，我眼睜睜看你遠去，我這樣做，是否錯了？

開學以來，日子過得很平靜，沒有期待，也沒有希望，假如不再看見你，可是這個學校不大，我們怎能彼此不碰面？

我們曾經相處得那麼融洽，現在只不過經過了一個短短的寒假，再次的碰面，竟使我們成了純粹只爲了禮貌而打招呼的朋友。而且你那冷漠又自以爲很了不起的傲氣，眞令我有說不出的失望和難過，我不知道你是否爲了我的失信而生我的氣？不可能的，我想：我在你的心底從未曾有過絲毫的份量，你怎麼會爲了我沒去找你而在意呢。

稚嫩的心靈，又再度的受到傷害，那次你對我失約，我哭一哭，你道了歉，我也就算了。爲了想見你一面，冒著寒風，得了重感冒，但是却換取了第二天和你一晚快樂的相處，我就不覺得傷風是一件苦事。可是這一次我爲了你那傲慢的態度，而感到心酸，眞枉費了我們的相識。

我記得你說過，男孩是不輕易掉淚的，可是你却爲了家裡那隻養了好幾年的狗死了，而流淚。我好感動，我以爲只有我才爲了心愛的狐狸狗死去流淚；我還記得你教我記住電話號碼的那種有趣方法，我更不會忘了你講笑話時的神情；我想起，有一次天氣好冷，你牽起我的手放進你溫暖的口袋，我們毫無顧忌的走遍馬路……

不過現在這一切都無關緊要了。你喜歡漂亮的女孩，縱使再等幾年，我也無法使自己漂亮起來，我只是爲自己曾擁有過這份情誼而感嘆，我澈底了解了，這事不能努力，也無須強求的。

喜歡一個人眞是一件痛苦的事，何況我還弄不清楚我是否眞的喜歡你？我有點懷疑那份感情是否出自於感激或是對你的崇拜心裡？正如人家說的，小女孩對於某一件事、某一個人總是容易產生崇拜，然後演變成毫無意義的迷戀。

過去已經過去，我豈能再癡癡地盼望你來？我只願把它當成一場夢，用我的淚，我的愛織成的一場美夢，我曾經迷失，但我必須醒來；假如我眞的忘不掉你，那麼等我白頭時，總會憶及，而現在我要振作，我想吹哨，我眞該對自己說：醒吧！在三月。

春歸何處？寂寞無行路。若有人知春去處，喚起歸來同往；春無蹤跡誰知？除非問取黃鸝。百囀無人能解，因風吹過薔薇。　　黃庭堅

走入炎熱的夏季，我輕輕向春神揮別；思索著每一年的春天都繼續著它的意義：譬如增加一歲，譬如走向成熟，唯獨迎接它的感受却一直那麼新鮮，沒有其他三季嫌惡的感覺，也許，也許，她的來臨就代表一種新生吧！

猶記小巷裡嚴冬的陰冷已不復見，淡澹的春光灑向每一角落，每一張窗口探出的臉都帶著明亮的笑意，因爲放眼望去，稻田的秧苗綠成一片，小草在隨風搖擺，這是多麼誘人的畫面，人們會情不自禁地從房子走出來，走向公路，走向田野，禁不住去觸摸大自然的每一寸肌膚，踏在綠綠的草上，忍不住一陣驚喜；彎下腰來細看，竟聞到了一陣泥土混花粉的芬芳，醺醺然的感覺，曾幾何時，人們也不飲而醉了。

生活在忙碌與壓迫之間，人們一遇假日便呼踏青去，但在春天，只要走出戶外，一股清新的氣息便會逼人而來，愉悅有很快散佈你的全身，等到你置身於花光炫然，碧綠如砌的世界，景色隨手可掬，又何必苦苦驅車訪名勝；到堤上看那不勝春風的楊柳，或從芳草徑裡尋找幽思，效法古人 —「臨高閣，看亂山平野烟光薄，佇湖邊，喜見風約輕雲貼水飛」，歎造物者的神奇，四季之不同變化，以春天最多采多姿，又似嫌過飄忽短暫，東風漸次輕微，夏之耀眼陽光漸取代。

我帶著無眼眷戀，不得不揮手向她說再見，在這一剎那間，我捕捉了她的神采，寫下了對這一季的懷念。

連漪

春之懷念